

证券代码：830846

证券简称：格林检测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无	0	0	无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环境检测服务	1,000,000	0	预计下年业务增加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无	0	0	无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无	0	0	无
其他	房屋、仪器租赁费，物业、水电、供冷热费等	5,000,000	1,706,544.48	水电、供冷热不确定，预计下年费用较多
合计	-	6,000,000	1,706,544.48	-

(二) 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情况

因业务发展需要，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山东高创

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高创”）、山东高创物业服务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协议，自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拟租赁房屋、仪器并产生相关物业、水电、供冷热费等交易金额共为 500 万元；预计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山东高创及其子公司提供环境检测服务，交易金额共为 100 万元。

2、关联方基本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山东高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潍坊高新区清池街道府东社区高二路 517 号潍坊智慧产业园 1 号科研楼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程辉

实际控制人：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金融局

注册资本：1023239.43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以企业自有资金对城市建设、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建筑业、金融业、房地产业、餐饮业、股权进行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自有资产经营与管理；建筑工程安装施工；市政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材料加工与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建设规划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山东高创物业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潍坊高新区清池街道浞岛社区高二路 617 号研发 2 号楼 512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洪梅

实际控制人：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金融局

注册资本：3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物业管理；集贸市场管理服务；物业服务评估；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公园管理；市政设施管理；电气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家政服务；居民日常生活服务；礼仪服务；房地产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柜台、摊位出租；住房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销策划；停车场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供冷服务；软件开发；工程管理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国内贸易代理；物联网技术服务；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网络技术服务；贸易经纪；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酒店管理；房地产经纪；餐饮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供暖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关联关系

山东高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格林检测 31,149,142 股股份，占格林检测总股份的 61.86%；山东高创物业服务发展有限公司与山东高创均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公司。

二、审议情况

（一）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12 月 1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程辉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出席董事程辉、隋娟娟系关联方山东高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派的董事，需回避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经营发展所需，属于双方正常的商业行为，交易价格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及市场公开价格标准制定，交易过程公平公正，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为依据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相关交易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在预计的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
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 相关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 备查文件

《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5 日